

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

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报告

本计划托管人——交通银行根据《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托管协议》，在托管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程中，严格遵守《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，不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，计划管理人——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计划投资运作、计划资产净值计算、计划费用开支问题上，托管人未发现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计划管理人所编制，并经托管人复核的《华安理财安赢套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》2018 年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、准确。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
资产托管部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